**花蓮縣慶祝 113 年度兒童節活動實施計畫(草案)**

一、依據：花蓮縣政府113年1月2日府教特字第1130001972號函辦理

二、目的

（一）讓國家未來的主人翁在幼兒學習階段確實多元體驗，探索竹工藝之美，理解創作設計理念，建構內化學習，提升未來的競爭力。

（二）讓花蓮縣內幼兒園學童，有機會至除了大型主題樂園以外的自然環境參觀，寓教於樂，豐富涵養，鼓勵孩童積極參與活動，促進兒童身心均衡發展。

（三）邀請家長共同參與，提升親子互動機會與層次，營造健康喜樂的家庭氛圍。

三、活動主題：**花蓮縣慶祝 113年度兒童節活動-賞竹踏青健康GO**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五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

六、協辦單位：花蓮縣秀林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富里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國民小學(待確認)

七、活動日期：113 年3月30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14時30分

八、活動地點：富里鄉農會羅山展售中心(花蓮縣富里鄉羅山村9鄰東湖6號)、羅山遊憩區(花蓮縣富里鄉9鄰東湖39號)。

九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公、私立幼兒園師生及家長合計參加人數約800名

十、報名和錄取：

（一）名額：近年因新冠疫情影響，家長帶孩子們出遊活動的動機減弱，鼓勵親子走出戶外，迎向自然，提升與家人健康共遊親子同樂的互動機會，共計800名。

（二）報名原則：請以園所為單位透過 E-mail 進行報名並逕以電話確認，每所參加人數以 42 人為限。（人數含幼兒園師生及家長；每所至少 1 名陪同老師，至多 2 位；每 1 位幼生需有 1 位家長陪同。）

（三）報名時間：自113年2月19日(一)上午8時起至113年2月23日(五)下午16時截止報名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
（四）報名方式：以園所為單位，統一將報名表 E-mail 至宜昌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沈肖華主任（電子郵件：sen0209@ycps.hlc.edu.tw）進行報名，主旨請敘明「○○幼兒園參加 113年度兒童節活動報名表」(E-mail 報名逕以未核章電子檔表格進行，核章之表格留校備查)；並於寄送後以電話與沈主任(電話：03-8544969)確認後始完成報名。

（五）錄取：

1.113年2月28日（三）下午 13 時 30 分於宜昌國小1樓會議室公開抽籤。

2.為保障本縣 13 鄉鎮幼生皆有參與活動之機會，於規定時間完成報名之 園所，保障每鄉鎮至少40位親師生參與。

（六）公告：113年3月1日(五)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處務公告中公告周知。

十一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宜宜昌國小附設幼兒園沈肖華主任，(電話：03-8544969)。

十二、活動期程：

(一)113年2月19日(一)上午 8 時起至 113年2月23日(五)下午 16 時，以E-mail 傳送並同時以電話確認進行活動報名。

(二)113年2月28日（三）下午13時30分公開抽籤。(先進行完成報名園所之鄉鎮進行抽籤，再接續進行上述未中籤之園所隨機抽籤作業，直至人數滿額。最後取三間備取園所列候補名單。)

(三)113年3月1日(五)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處務公告中公告錄取園所。

(四)113年3月4日(一)下午16時前將錄取單位保險名單E-mail 至宜昌國小附設幼兒園沈肖華主任（電子郵件：sen0209@ycps.hlc.edu.tw），保險名單繳交後即無法變更相關人員資料，請確保繳交資料正確性。出席人員即保險名單所列人員，非冊列人員須自費入場且無提供計畫內之相關服務及禮品。

(五)113年3月27日(三)下午13時30分：假本校會議室進行領隊行前說明會。

(六)113年3月30日(六)：**花蓮縣慶祝 113年度兒童節活動-賞竹踏青健康GO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活動時間 | 流程 | 負責單位 |
| 09：30~09：50 | 報到集結(暫定時間) | 宜昌國小 |
| 10：00~10：30 | 開幕 |  |
| 10：30-10：35 | 歡樂帶動唱跳 |  |
| 10：35-10：40 | 縣長致詞 |
| 10：40-10：50 | 長官貴賓致詞 |
| 10：50~11：00 | 致贈兒童節禮物及大合照 |
| 11：00~14：00 | 分組參觀  導覽參觀  體驗活動  導覽時間由協辦學校確認  交通接駁由協辦學校協助 | 各園可配合大會接駁車輛規畫主場館活動及其他副場館參訪及體驗  現場有快樂運動及建議體驗活動進行  交通接駁由協辦學校視實際報名人數進行設定 |

十三、交通：

（一）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委託協辦學校提供遊覽車接送

（二）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委託協辦學校協助主場館及體驗區、手作區交通接駁。

十四、經費概算：由縣府教育處經費專款支應，經費概算如附件。

十五、各園所隨班老師得於活動結束後1年內補休一日，另擔任本次活動之工作人員由承辦學校陳報縣府敘獎。

十六、 本計畫陳報縣府同意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附件一)

**花蓮縣慶祝 113年度兒童節活動-賞竹踏青健康GO** 活動經費概算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 目 | 單 價 | 數 量 | 合 計 | 備 註 |
| 幼兒禮品 | 300 | 400 | 120,000 |  |
| 參加人員餐盒費 | 150 | 800 | 120,000 |  |
| 工作人員便當 | 100 | 100 | 10,000 | 會前場地探勘及活動當日、事後檢討、遊覽車司機中餐 |
| 場地佈置 | 140,000 | 1 | 140,000 | 主持人、活動記錄、報到區、開幕用麥克風、音響、含場地 LED 投影等 |
| 邀請函 | 40 | 150 | 6,000 |  |
| 活動手冊 | 100 | 150 | 15,000 | 行前會議 |
| 文宣美工 | 70,000 | 1 | 70,000 | 單位牌、報到指引、報到牌、貴賓證、工作人員證 |
| 成果資料 | 500 | 10 | 5,000 |  |
| 租車 | 15,000 | 20 | 300,000 | 租借遊覽車往返  8000/40=20 |
| 租車(場區接駁) | 15,000 | 8 | 120,000 |  |
| 雜支 | 90,000 | 1 | 90,000 | 如防疫衛生物資等 |
| 合計：新台幣$996,000 元整 | | | | |
| 上述經費得依實際支用狀況經機關首長同意後勻支，以上經費項目均核實支應 | | | | |